



250413060727
有效期至2031年02月13日

正本

报告编号: QQJC-S-202609-040

检 验 报 告

产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陵川县晋泽源供水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: 陵川县晋泽源供水有限公司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单位名称: 高平市清泉水质检测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6年09月16日



注 意 事 项

- 1、报告无我单位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公章无效。
- 2、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我单位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公章无效。
- 3、报告无主检、审核、批准人签章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- 4、本检验报告未经许可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商品宣传及评优等。
- 5、本检验报告一式两份，一份交付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本单位存档。
- 6、如对检验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七日内向本单位提出复核申请。
- 7、来样方式为送样时，检验结果仅对接受样品负责。

单位名称：高平市清泉水质检测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高平市新华街第二水厂

邮政编码：048400

联系电话：0356-5221112

高平市清水水质检测有限公司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: QQJC-S-202609-040

第 1 页 共 4 页

产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受检单位	陵川县晋泽源供水有限公司	采样地点	水厂院内（出厂水）
样品编号	YS2609040	样品数量	5000mL*1, 200mL*1, 500mL*4 100mL*1, 1000mL*1
送样日期	2026. 09. 01	检验日期	2026. 09. 01-2026. 09. 15
样品描述	无色透明液体、完好	送样人员	武梦丹
检验依据	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（GB 5749-2022）		
检验方法	GB/T 5750-2023		
主检仪器 设备	戴安 ICS-1100 离子色谱仪（A003）、AA-702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（A001） 安捷伦 7820A+7697A 气相色谱仪（A013）、TU-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（A004） AFS-930 原子荧光光度计（A002）、FYFS-400X 低本底 α/β 测量仪（A011）		
检验 结论	依据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（GB 5749-2022）对所检样品进行分析评价。 该样品所检项目结果均符合标准规定。		
环境条件	温度：（20-26）℃ 相对湿度：（40-50）%		
批准：闫辉 签名：闫辉 日期：2026 年 9 月 16 日 主检：李乐乐、贺鑫、闫媛媛、张汐 签名：李乐乐 贺鑫 闫媛媛 张汐	审核：王丹丹 签名：王丹丹 日期：2026 年 9 月 16 日		
编制：常莉	打印日期：2026 年 09 月 16 日		

高平市清泉水质检测有限公司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: QQJC-S-202609-040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依据的标准	单位	标准限值	检验结果	单项判定
1	色度(铂钴色度单位)	GB/T 5750.4-2023 4.1 铂-钴标准比色法	度	15	<5	合格
2	浑浊度(散射浑浊度单位)	GB/T 5750.4-2023 5.1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	NTU	1	0.66	合格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 6.1 嗅气和尝味法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 7.1 直接观察法	/	无	无	合格
5	pH	GB/T 5750.4-2023 8.1 玻璃电极法	/	6.5-8.5	7.84	合格
6	铁	GB/T 5750.6-2023 5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mg/L	0.3	<0.1	合格
7	锰	GB/T 5750.6-2023 6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mg/L	0.1	<0.1	合格
8	铜	GB/T 5750.6-2023 7.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mg/L	1.0	<0.1	合格
9	锌	GB/T 5750.6-2023 8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mg/L	1.0	<0.1	合格
10	氯化物	GB/T 5750.5-2023 5.2 离子色谱法	mg/L	250	7.74	合格
11	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 4.2 离子色谱法	mg/L	250	32.2	合格
12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 11.1 称量法	mg/L	1000	305	合格
13	总硬度(以 CaCO ₃ 计)	GB/T 5750.4-2023 10.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	mg/L	450	218	合格
14	高锰酸盐指数(以 O ₂ 计)	GB/T 5750.7-2023 4.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	mg/L	3	0.26	合格

高平市清水水质检测有限公司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: QQJC-S-202609-040

第 3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依据的标准	单位	标准限值	检验结果	单项判定
15	砷	GB/T 5750.6-2023 9.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	mg/L	0.01	<0.001	合格
16	镉	GB/T 5750.6-2023 12.1 无火焰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法	mg/L	0.005	<0.0005	合格
17	铬（六价）	GB/T 5750.6-2023 13.1 二苯碳酰二肼分 光光度法	mg/L	0.05	<0.004	合格
18	铅	GB/T 5750.6-2023 14.1 无火焰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法	mg/L	0.01	<0.0025	合格
19	汞	GB/T 5750.6-2023 11.1 原子荧光法	mg/L	0.001	<0.0001	合格
20	氟化物	GB/T 5750.5-2023 6.2 离子色谱法	mg/L	1.0	0.17	合格
21	硝酸盐（以 N 计）	GB/T 5750.5-2023 8.3 离子色谱法	mg/L	10	2.79	合格
22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 5.3 酶底物法	MPN/100mL	不应检出	未检出	合格
23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 4.1 平皿计数法	CFU/mL	100	0	合格
24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 7.3 酶底物法	MPN/100mL	不应检出	未检出	合格
25	铝	GB/T 5750.6-2023 4.1 铬天青 S 分光光度法	mg/L	0.2	0.038	合格
26	氨（以 N 计）	GB/T 5750.5-2023 11.1 纳氏试剂分光光 度法	mg/L	0.5	<0.10	合格
27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 7.1 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 光度法	mg/L	0.05	<0.002	合格
28	二氧化氯	GB/T 5750.11-2023 8.4 现场 N,N-二乙基对 苯二胺（DPD）法	mg/L	出厂水： ≥0.1≤0.8	0.13	合格

高平市清泉水质检测有限公司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: QQJC-S-202609-040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依据的标准	单位	标准限值	检验结果	单项判定
29	三氯甲烷	GB/T 5750.10-2023 4.1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	mg/L	0.06	0.00238	合格
30	总 α 放射性	GB/T 5750.13-2023 4.1 低本底总 α 检测法	Bq/L	0.5 (指导值)	0.051	合格
31	总 β 放射性	GB/T 5750.13-2023 5.1 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	Bq/L	1 (指导值)	0.030	合格
32	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 21.2 离子色谱法	mg/L	0.7	<0.05	合格
33	亚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 20.2 离子色谱法	mg/L	0.7	<0.05	合格

3
2
4